

证券代码：300145

证券简称：中金环境

公告编号：2023-019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出具特定期间不减持公司股份承诺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金环境”）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为无锡市市政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市政”）。无锡市政系公司控股股东，于2023年4月13日出具了《关于特定期间不减持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作为本次发行的认购对象，现郑重作出承诺如下：

一、从中金环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减持中金环境股票的行为。

二、从中金环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中金环境的股份。

三、如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而发生减持的，本公司承诺因减持所得的收益全部归中金环境所有，并依法承担因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3日